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局主席、总裁陈政立先生 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收到董事局主席、总裁陈政立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并看好中国经济稳中向好的长期发展趋势，陈政立先生于2017年11月17日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0万股，交易均价7.59元/股，合计交易金额759,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情况：

姓名	增持日期	本次增持前		增持股数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陈政立	2017年11月 17日	457,774	0.0213%	100,000	557,774	0.0260%

二、其他说明

1、陈政立先生不排除在未来视市场情况以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